

# 2023年骑鹅旅行记第一章读后感(优秀9篇)

当品味完一部作品后，相信大家一定领会了不少东西，需要好好地对所收获的东西写一篇读后感了。读后感对于我们来说是非常有帮助的，那么我们该如何写好一篇读后感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读后感优秀范文，希望大家可以喜欢。

## 骑鹅旅行记第一章读后感篇一

那天，我们一起学习了如何阅读诺贝尔文学奖获得者塞尔玛拉格洛芙所创作的《尼尔斯骑鹅旅行记》。在北欧，它与《安徒生童话》齐名，并被译成了20多种文字，为世界各地的小读者所喜爱。

回到家，我认认真真地看了起来：这个故事充满了神奇，我几乎是一口气把她读完的：一个叫做尼尔斯的瑞典小男孩，他调皮捣蛋，不爱读书学习，还时常欺侮家里的小动物，所有的鸡鹅猫牛都厌恶他。有一次，他在捉弄一个小狐仙的时候，被小狐仙用法术变成了一个拇指大的小人。这下可糟糕了！更可怕的是接下来尼尔斯一不留意被一只家养的大白鹅带到天空，加入到一群大雁的迁徙旅程，从南至北横飞了整个瑞典。旅途中，这拇指大的小人，能听懂鸟言兽语，有许许多多的历险记：他和大雁打败了狐狸；帮忙大雕逃出牢笼；他跌入熊窝，用一根火柴救了自我就这样，小尼尔斯慢慢长大了，而且他也渐渐改变了自我。

翻阅着童话，徜徉在优美的语言和惊心动魄的情节中，我仿佛能倾听到森林里动物的呼吸声；领略到大自然的千变万化，想象一下，一个拇指大的小人如何看世界，只是这一点，这篇童话的吸引力就让我读得欲罢不能。但最可贵的是从尼尔斯惊险的迁徙旅程中感受到他的成长：一路上尼尔斯用自我的智慧，克服困难，帮忙了许多动物，尼尔斯自我也从中获

得了快乐。它教我们不要欺负弱小，要学会帮忙别人，因为帮忙别人是最快乐的。从故事中我清楚地看到了一个调皮捣蛋的孩子是如何变成一个勇敢、善良、乐于帮忙别人的好孩子的。

这是一个实现梦想的故事，我喜欢这本童话。

## 骑鹅旅行记第一章读后感篇二

我看了一本叫《骑鹅旅行记》的书，里面有一个角色，尼尔斯豪格尔森。

尼尔斯豪格尔森，是个佃农的儿子，直到有一天，他变成了小精灵，动物们的话，他都知道，他骑着鹅，踏上了冒险之旅，鹅飞到了大雁群里，领头雁允许鹅到它们这来，鹅和尼尔斯豪格尔森便跟大雁群一起飞走了。

它们飞到一座城市，一位小姑娘收留了它们，过了几天，它们便告别了小姑娘，去别的地方旅行，它们又飞往威曼豪格，碰巧有几只很大的大雁，便热闹起来，它们又回到出发地，男孩便变回了原样，就告别了它们。

这个故事告诉我们要热爱动物，热爱自然，用爱心对待周围的一人一事，一草一木。

## 骑鹅旅行记第一章读后感篇三

今年寒假，学校给我们每位老师发了一本《尼尔斯骑鹅旅行记》，算是给我们的新年礼物吧，也借此培养、熏陶我们的童心。

《尼尔斯骑鹅旅行记》是世界文学史上第一部，也是唯一一部获得诺贝尔文学奖的童话作品，作者是瑞典的著名女作家塞尔玛·拉格洛芙。

尼尔斯原本是一个不折不扣的差生，而且还不喜欢上学。有一次他在家里捉弄了一个小精，结果被小精灵用魔法变成一个拇指大的小人儿。正在这时，一群大雁从空中飞过，家中一只雄鹅想展翅跟随大雁飞行，尼尔斯为了不让雄鹅飞走，紧紧抱住鹅的脖子，不料却被雄鹅带上高空。从此，他骑在鹅背上，跟随着大雁走南闯北，周游各地。一路上他经历了无数危险和苦难，可他没有放弃，坚持到底。在旅行中，他渐渐从旅伴身上学到了他们的优点，逐渐改正了淘气、不爱学习的缺点，培养了助人为乐的优秀品德。当他从返家乡时，重新恢复了原来的模样。尼尔斯之所以能够恢复原样，正是因为他的坚持不懈和努力。

读此书的时候，我体会到了尼尔斯的心情，感受到了尼尔斯的积极上进、永不罢休、勇敢和善良精神，马丁的坚持不懈；果果孝敬父母的精神；阿卡的遇事冷静，还要机智地对付斯密尔这种心胸狭窄的人……在作家塞尔玛·拉格洛芙的笔下，把尼尔斯描绘的栩栩如生，使读者身临其境。

读了这本书使我懂得，凡事只要坚持不懈，终会有成果的！我们的教育工作也是这样，遇到困难与挫折，我们要像尼尔斯那样，坚持不懈、持之以恒，运用智谋与策略，战胜困难。这本书给我很多的启迪，可以让我在今后的教育生涯中受益非浅，让我更深刻地领悟到了朋友之间、师生之间的亲情和友谊。

## 骑鹅旅行记第一章读后感篇四

假里，我读了很多书，有黄蓓佳阿姨写的《小船，小船》和《亲亲我的妈妈》，还有辫子姐姐写的《神奇女生祝如愿》……但我最喜欢的就要数瑞典作家拉格洛芙写的《尼尔斯骑鹅旅行记》啦！

这本书是讲一个不爱学习、喜欢恶作剧的顽皮孩子尼尔斯，

因为一次捉弄小精灵，而被小精灵用魔法变成了一个小小的精灵。他骑在他家的大白鹅背上，跟着一群野鹅出发作长途旅行。经过这次奇异的旅行，尼尔斯增长了很多见识，结识了许多朋友，也碰到过好几个凶恶阴险的敌人。他在种种困难和危险中受到了锻炼，最终尼尔斯回到了家中，恢复原形，成为了一个好孩子。

尼尔斯是一个善良、勇敢、乐于助人的好孩子，我们应当好好地学习他。他以前经常欺负小动物，经过了这次长途旅行，尼尔斯和小动物们互相帮忙，克服了重重困难。动物是人类的好朋友，我们要和它们和睦相处，可是我在公园里却经常看见有小朋友捉蜻蜓用绳子绑住它的脚来玩弄它；看见有小朋友捉蝴蝶装在瓶子里把它闷死；还看见有小朋友捉蜗牛来赛跑……我看了都心疼。如果我能听懂动物的语言明白动物在想些什么，我就会去问问小动物们有什么感受，然后再告诉小伙伴们，让他们不要伤害小动物们。

假如我也能像尼尔斯一样有一次神奇的长途旅行就好了！因为，这样能增长许多见识，还能更加地了解动物。

## 骑鹅旅行记第一章读后感篇五

两天内读完了这251页的书。

这本书的主要资料是主人公小男孩尼尔斯骑着变成拇指的小精灵，骑着加入大雁群的鹅，进行南北往返，以及穿越瑞典的长途旅行。男孩看到和听到的使这次旅行更有魅力。

上半场写的那个淘气，任性地捉弄野兽的小尼尔斯。当时，他连坐下来好好读这本书都想着鬼魂的想法，不尊重父母，对牲畜的虐待更严重，是典型的坏孩子。一个偶然的机，他变成了一个精灵，动物们不停地责骂他，没有人愿意听他的解释，他也总是止不住暴躁的脾气。因此，我不得不乘飞机，不知不觉地进入艰难的漫长旅程。

取狐狸的故事，因为他勇敢机智，同时提高了他的胆量，所以成为了很多人阅读读后感必写的片段。但在我看来，实际上磨练他的心，让他成长是听过或见过的人类往事。如果没有父母的庇护，他应该好好照顾自己，学会照顾别人，这是对他最大的考验。

这次旅行不是艰险，困难不断，而是锻炼意志，接触社会的机会。我相信在这漫长的时间里，尼尔斯也能感受到无数的绝望、孤独、无助，或者突然意识到很多事情的真相。而最让我感动的部分就是他到了新的地方后听到的家人的故事。

当时瘟疫也很严重，那家人纷纷丧生，只剩下兄妹和远方的父亲。所以他们踏上了寻找父亲的道路，以便告诉父亲这件事的真相。途中，弟弟悄悄地去世，姐姐既不哭也不怨天尤人，为弟弟举行了惊动全城的葬礼。她又一个人走了很长时间，直到遇到久违的父亲，才能不那么坚强，有可以信任和依靠的人，才能再次回到一个孩子身边。

最终男孩带着鹅回到温暖的家，以胖嘟嘟的小男孩的方式出现在现在头发变白的父母面前。他很懂事，很高兴恢复了以前的样子。以后这个成长的旅行将永远难忘。总是提醒他要好好爱父母，不要让他们担心自己。同时，要珍惜自己拥有的一切，帮助别人，成为心中有爱、意志坚强的孩子。

## 骑鹅旅行记第一章读后感篇六

《尼尔斯骑鹅旅行记》是瑞典作家塞尔玛拉格洛夫的代表作品。故事讲述了尼尔斯从顽皮的小男孩成长为一个热爱生灵，勇敢机智的阳光少年的经历。尼尔斯是一个顽皮的小男孩，他捉弄家里的小动物，使它们不得安宁。一天，他爸爸妈妈去教堂礼拜，他独自在家欺负镜中的小精灵，小精灵被惹怒了！将尼尔斯变成了手指一样大小的小人。后来又被家中的雄鹅莫顿带上了空中。尼尔斯的骑鹅旅行开始了！他们与一群大雁一起从瑞典的南部飞到最北部的拉普兰省，一路上，他们破

坏了狐狸斯密莱的许多诡计，打败了灰田鼠兵团，救了小松鼠……他们经历了很多事情，克服了重重困难，终于到了拉普兰。历时八个月才返回家乡，他也因此蜕变成为了一个温柔善良、乐于助人又勤劳的好孩子。

尼尔斯从一个调皮捣蛋的男孩变成了一个温柔善良、乐于助人的好孩子是因为他经历了很多事情从中他慢慢懂得了帮助他人是很快快乐的事，从他经历的事中他明白了很多道理，他长大了。从这件事我深刻体会到了“时间是最好的老师。”这句话的含义。在经历的事情中有许多值得我去学习的道理，只要肯去寻找它、发现它，就会在这些事情中渐渐成长，懂得更多的道理。我还认识到，人要知错就改。尼尔斯最终能恢复原形，就是因为他认识到并改正了自己的错误。

这是一本值得我细细阅读的好书！

## 骑鹅旅行记第一章读后感篇七

最近我读了瑞典作家塞尔玛·拉格洛夫的《尼尔斯骑鹅旅行记》，讲述的是一个叫尼尔斯的小男孩骑鹅旅行的童话故事。

尼尔斯是一个住在瑞典南部的小村庄里的十四岁男孩，他的父母是穷苦的佃农人家，他们十分勤劳而且心地善良。但尼尔斯生性粗野，玩劣调皮，对读书一点兴趣也没有，专爱搞恶作剧，欺负小动物。

一个星期天早晨，尼尔斯的父母上教堂去了，尼尔斯在家里因为捉弄了一个小精灵，被小精灵变成了拇指大小，能通兽语的小人儿。就在这时，一群大雁从空中飞过，家中一只叫莫顿的雄鹅也想展翅跟随大雁飞行，尼尔斯为了不让雄鹅飞走，紧紧抱住雄鹅的脖子，不料却被雄鹅带上高空。从此，他骑在鹅背上，跟随大雁走南闯北，一直飞到拉普兰。

在这次奇异的旅行中，他帮助了许多小动物，增长了许多见

识，结识了许多朋友，听了许多故事和传说，经历了种种困难和危险，并从旅伴和其他动物身上学到了不少优点，逐渐改正了自己的缺点，养成了勇于舍己、乐于助人的优秀品德。由于尼尔斯变善良了，当他重返家园的时候，他不仅恢复了身形，还成了一个有爱心、有责任感的好孩子。

文中主人公尼尔斯的一句话“不！我不能走！我要遵守诺言，克莱门特回来后，我才能走”使我记忆犹新，体会到了诚信的价值。我还想到了一个故事：从前有一个酒店，酒店的物品价廉物美，生意很好。一天，妻子偷偷往酒里加了一点水，多卖了五元钱。丈夫回来，妻子把这件事告诉了丈夫。丈夫听了非常生气。他说：“我们的诚信，你只用五元钱给卖了”。从此酒店的生意一天不如一天。可见。诚信是多么可贵呀！失去诚信，也就失去了一切。

读完这本书，我被尼尔斯的那种不怕困难，乐于助人的精神感动了，我体会到了尼尔斯那种不屈不挠的奋斗精神，那种遵守诺言的品质，不仅使我深受感动，还让我懂得了该怎样做人。

## 骑鹅旅行记第一章读后感篇八

我看了许许多多的课外书，可最让我记忆犹新的就属《尼尔斯骑鹅旅行记》了。

这本书是瑞典著名女作家塞尔玛·拉格洛芙最负盛名的作品。这本书讲述了不爱学习读书、调皮捣蛋的尼尔斯，但因为捉了森林里的小精灵，变成了一个不到5厘米高的小人儿。无助之下，跳到一只家鹅身上，可家鹅说自己要去阿佰兰，尼尔斯便和鹅群一起飞向阿佰兰……在路上，尼尔斯救了小松鼠，帮助了古城里的动物们；救了整个鹅群，体会到了助人为乐的乐趣，从来不受他人的讨厌。不过他也有难过的时候，比如只有水草和小虫吃，蚂蚁也欺负这个小人儿，还有……几

经千辛万苦后，一天在家门口看见爸爸妈妈时，立即变回了正常人！在鹅群的帮助下，他知道了家的温暖。这本书将北欧美丽的自然风物与人心灵的陶冶也巧妙的熔于一炉，使我印象深刻。

这本文学名著将勤劳、勇敢、友情、亲情等美好情操融入了精彩动人的故事中。向我们介绍了许多瑞典的风土人情以及一些西方的神话故事，作者在故事中所流露出的爱国情感深深地触动了我。

这个故事告诉我们：要有爱心，要多多帮助身边的人，才能成为人们喜欢的孩子；我们要勇敢，在危难时刻，不要退缩，要勇敢的帮助别人；我们要智慧，遇到问题时，要开动脑筋，想办法，勇敢地解决问题；我们要有责任心，在干某些事情时，一定要认真，坚持尽力的把事情做好；我们要爱惜小动物，不要去伤害它们，要多关心它们，它们也是我们生活中重要的一部分；大自然中有很多美景，我们要珍惜它，才能让我们的生活变得更美好。

读了这本书后，我懂得了人类与动物是好朋友，我们要保护它们，不能虐待它们，也让它们拥有一个美好的家园。不论是动物还是植物，都是有生命的物体。无论是谁都有自己的感触，只有我们换位思考一下，你就会和他们成为朋友。

我非常喜欢这本书，这本书不但让我懂得了许多道理，知道尊重他人，要热心帮助别人，更让我领略了瑞典的高山大河，森林草原，聆听了许多动人的古老传说。你们也来读一读这本书吧，我相信你也会被这个故事深深得吸引住的！

## 骑鹅旅行记第一章读后感篇九

读书是最美好的事情，阅读的目的不仅是为了获取信息、掌



握文章的内容，更是为了对文章有更深入的理解。比如，从书中学习到的真理和思想，从书中的内容中得到启发的思想。你是否在找正准备撰写“骑鹅旅行记读书心得一千字”，下面小编收集了相关的素材，供大家写文参考！

假里，我读了很多书，有黄蓓佳阿姨写的《小船，小船》和《亲亲我的妈妈》，还有辫子姐姐写的《神奇女生祝如愿》……但我最喜欢的就要数瑞典作家拉格洛芙写的《尼尔斯骑鹅旅行记》啦！

这本书是讲一个不爱学习、喜欢恶作剧的顽皮孩子尼尔斯，因为一次捉弄小精灵，而被小精灵用魔法变成了一个小小的精灵。他骑在他家的大白鹅背上，跟着一群野鹅出发作长途旅行。经过这次奇异的旅行，尼尔斯增长了很多见识，结识了许多朋友，也碰到过好几个凶恶阴险的敌人。他在种种困难和危险中受到了锻炼，最终尼尔斯回到了家中，恢复原形，成为了一个好孩子。

尼尔斯是一个善良、勇敢、乐于助人的好孩子，我们应当好好地学习他。他以前经常欺负小动物，经过了这次长途旅行，尼尔斯和小动物们互相帮忙，克服了重重困难。动物是人类的好朋友，我们要和它们和睦相处，可是我在公园里却经常看见有小朋友捉蜻蜓用绳子绑住它的脚来玩弄它；看见有小朋友捉蝴蝶装在瓶子里把它闷死；还看见有小朋友捉蜗牛来赛跑……我看了都心疼。如果我能听懂动物的语言明白动物在想些什么，我就会去问问小动物们有什么感受，然后再告诉小伙伴们，让他们不要伤害小动物们。

假如我也能像尼尔斯一样有一次神奇的长途旅行就好了！因为，这样能增长许多见识，还能更加地了解动物。

《尼尔斯骑鹅旅行记》是瑞典著名女作家塞尔玛·拉米洛夫写的。这本书主要写一个经常欺负动物的男孩儿尼尔斯被变得仅有拇指那么大。他骑在雄鹅茅楨背上，跟着大雁旅行，

到了很多地方，经历了许多事情。渐渐地，他养成了帮忙动物、乐意帮忙他人的好孩子。

仅有和睦相处，互相帮忙，才能让世界充满爱，我们的生活才会更加完美幸福。

买回这本书时，我先阅读了故事梗概，了解这本书的故事情节后，才开始阅读这本书。读了几章时，我发现每章前面的“先读为快”让我对这章十分感兴趣，并且十分期待！每章后面的“名师鉴赏”也很有用，让我读完每章后，有了更清晰的思路。当我读完这本书，我就看扉页中的阅读指南，发现故事中的地点名称不是编造的，原先是真实的。

作者塞尔玛拉格洛夫，她是个瑞典人。拉格洛夫出生于瑞典的一个小庄园，3岁左右时双腿完全麻痹不能行动。7岁时她开始很多阅读书籍，她是世界上第一个获得诺贝尔奖的女作家。我十分敬佩她因为她身患重病还坚持写作。这本书包含了瑞典的历史和地理，同时还能够让我们深刻的记住，我认为这种写作手法很异常值得我们去学习。尼尔斯是一个顽皮、粗野、冷漠、又爱搞恶作剧的男孩，对父母没有一点关爱之心，有一次，把爸爸妈妈关入地窖，记得他们团团转，妈妈更是急得流了泪。这时，大雁飞过，家中的雄鹅莫腾经不住诱惑，也飞上了天，尼尔斯为了不让雄鹅飞走，惊慌中被带上了天空。从此跟随大雁走南闯北，学习了祖国的地理文化，在历险途中，他懂得了与动物好好相处，被成为了一个机智勇敢，善良诚实、充满爱心、懂得团结的好男孩，他恢复了原形。

我为他感到骄傲，同时让我又有了收养小动物的想法，因为它们干净纯洁的眼神让我无法忘却，我要和妈妈好好沟通，争取实现我的愿望！就这么办！